中共山东交通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交院组函 [2018] 26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发展党员指导性计划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

党的十九大明确指出,发展党员必须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 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做好发展党员工作,是从源头上保持党员 队伍先进性纯洁性的客观需要,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的必然要求。按照省委组织部下达的 2018 年发展党员指导性计 划和省委教育工委的具体要求,为做好 2018 年发展党员工作, 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

要把是否真学真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 否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是否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作为吸纳新党员的根 本政治标准,决不能降格以求。要突出思想入党,组织引导入党 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新党员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创新理论和党的 十九大精神,帮助他们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要认真落实政治 审查制度,强化学校党委和党委组织部门的把关作用,确保新党 员政治合格。要结合实际列出政治上不合格的具体清单,那些是 非观念淡薄,在涉及党的全面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等原则问 题的政治挑衅面前态度暧昧、消极躲避的;那些功利思想严重,利益面前只为自己打算、不为集体和群众着想,见利忘义、损公肥私的;那些参与邪教、笃信宗教或热衷封建迷信活动的;那些涉嫌违纪违法正在被调查处理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党员条件的,决不能发展入党。

二、提高总量调控精准化、科学化水平

各分党委(党总支)要客观分析党员队伍现状和变化趋势,按照发展计划及时研究制定本单位发展党员计划。制定计划要突出重点、统筹安排,注意向中青年教师和高知识群体倾斜高层次人才中发展党员要实行计划单列,争取有明显进展。做好在各类先进模范人物中发展党员工作。

我校 2018 年发展党员计划中,倾斜计划为 10 名,用于发展中青年教师和高知识群体。对于近 3 年以来未发展教工入党的院部,要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尽快制定下一步工作计划。

三、加强对发展党员工作的具体指导

要督促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培养联系人、入党介绍人做细做实培养教育工作,严格执行组织员与发展对象谈话制度,确保责任落实、工作到位。要加强业务培训,帮助基层党组织书记组织委员、组织员掌握发展党员工作要求,提高业务素质和能力。要严肃工作纪律,防止发展党员工作中出现弄虚作假、"带病入党"、"近亲繁殖"、"人情党员"等违规违纪问题。对不坚持标准、不履行程序、审查把关不严的党组织及其负责人、直接责任人要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给予纪律处分,典型案例要及时通报。

省委组织部和省委教育工委将直接联系部分高校,加强对计划执行的跟踪指导。

党委组织部 2018年9月4日